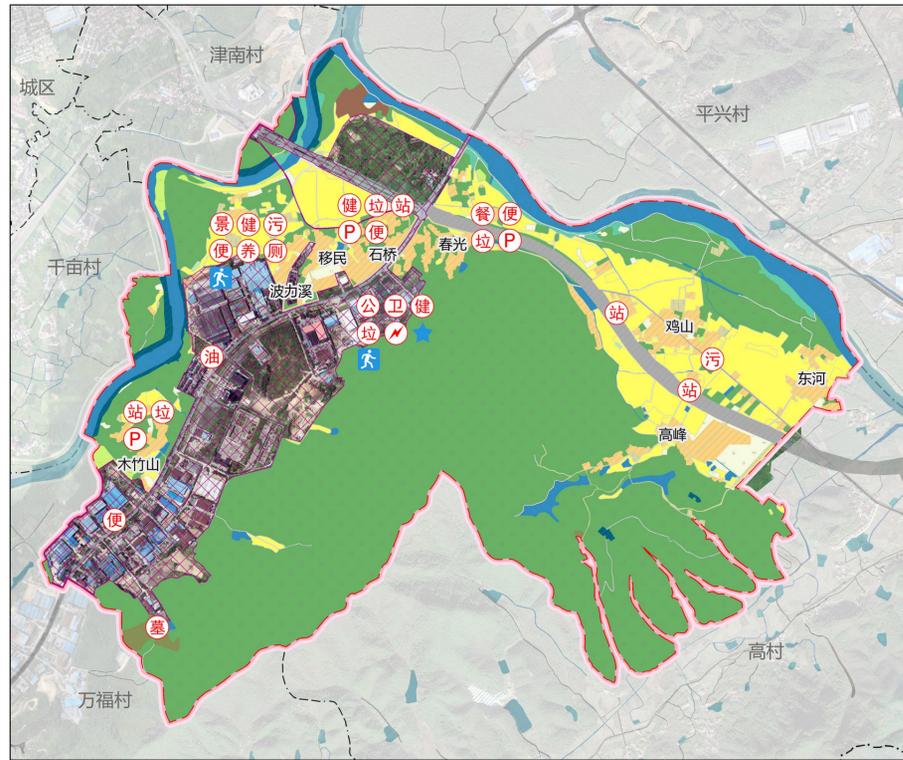


宁国市南山街道鸡山村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公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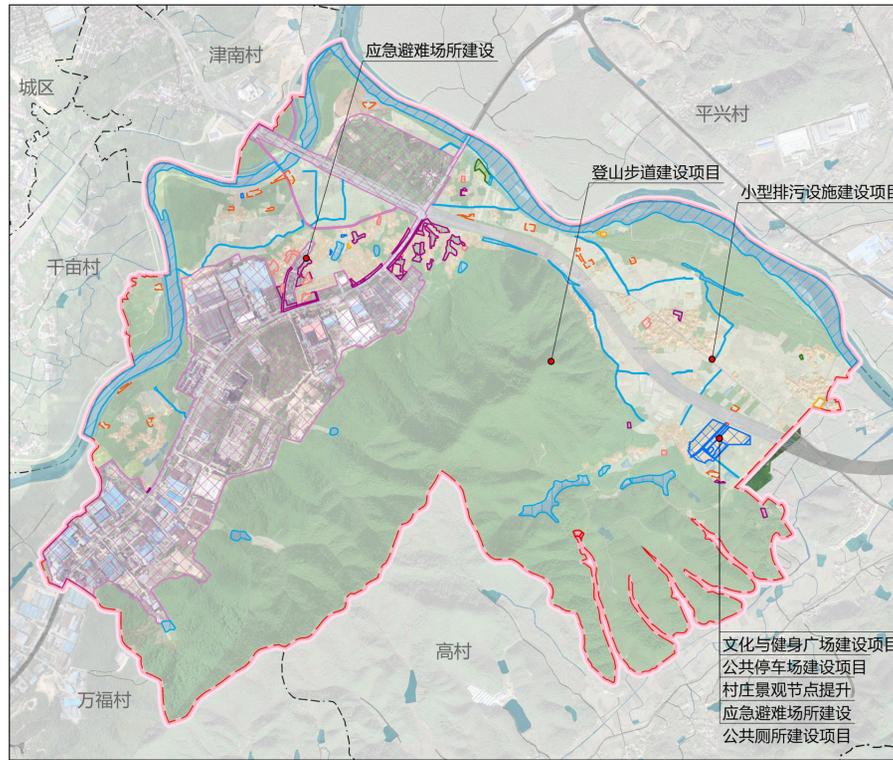
宁国市南山街道鸡山村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村域国土空间规划图



宁国市南山街道鸡山村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近期建设项目（工程）分布图



鸡山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

规划期内在国土空间上进行的各类活动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如需改变用途的，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对规划进行调整或修改。涉及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、历史文化保护线等有关控制线的，按照国家和安徽省有关要求，在规划期内优先考虑按照实际情况逐步拆并，确实不能拆并的，应保留现状用地规模和范围，不得扩大。

- 耕地**
本村耕地保有量72.66公顷，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65.40公顷。耕地内的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，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，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、油、糖、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，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，可以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。禁止非农建设和破坏耕作层、改变耕地地类的农业生产活动。
- 园地**
本村园地0.20公顷。主要用于种植以采集果、叶、根、茎、汁等为主的集约经营的多年生作物。
- 林地**
本村林地332.86公顷。主要用于生长乔木、竹类、灌木，禁止非农建设。公益林或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林地禁止改变用途。
- 草地**
本村草地3.03公顷。主要用于生长草本植物，禁止非农建设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草地禁止改变用途。
- 湿地**
本村湿地4.07公顷。主要是陆地和水域的交汇处，水位接近或处于地表，或有浅层积水，且处于自然状态的土壤，规划期须加强保护，禁止改变用途。
-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**
本村农业设施建设用地7.19公顷。主要用于建设为农业生产、农村生活服务的乡村道路用地以及种植设施、畜禽养殖设施、水产养殖设施，禁止非农建设。
- 居住用地**
本村居住用地31.59公顷。主要用于城乡住宅及其居住生活配套的社区服务设施建设。
- 工矿用地**
本村工矿用地2.06公顷。主要用于工业生产。
- 交通运输用地**
本村交通运输用地12.52公顷。主要用于铁路、公路、机场、港口码头、管道运输、城市轨道交通、各种道路以及交通场站等交通运输设施及其附属设施建设。
- 公用设施用地**
本村公用设施用地5.71公顷。主要用于城乡和区域基础设施的供水、排水、供电、供燃气、供热、通信、邮政、广播电视、环卫、消防、干渠、水工等设施。
- 特殊用地**
本村特殊用地2.38公顷。主要用于军事、外事、宗教、安保、殡葬，以及文物古迹等具有特殊性质的土地。
- 陆地水域**
本村陆地水域33.97公顷。主要为陆域内的河流、湖泊等天然陆地水域，以及水库、坑塘水面、沟渠等人工陆地水域。河流、湖泊、水库禁止改变用途，坑塘水面、沟渠禁止非农建设。
- 其他土地**
本村其他土地2.72公顷。主要为盐碱地、沙地、裸地、裸岩石砾地等植被稀少的生态脆弱土地以及空闲地、田坎、田间道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的其他土地鼓励向生态化利用结构调整。

宁国市南山街道鸡山村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重点区域总平面图(波力溪)



宁国市南山街道鸡山村村庄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重点区域总平面图(高峰)

